

合同编号: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陕西省档案局数字化建设三期项目
档案科技管理公共服务系统建设

委托方（甲方）: 陕西省档案馆

受托方（乙方）: 杰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6年6月

签订地点: 西安市

有效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陕西省档案馆
住 所 地：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子午大道与学府大街十字东北角
项目联系人：侯小健
联系方式：029-89230883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子午大道与学府大街十字东北角
电 话：029-89230883 传 真：/
电子信箱：997156768@qq.com

受托方（乙方）：杰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8 号院 2 号楼 8 层 803
法定代表人：雷之宇
项目联系人：陈涛
联系方式：010-82781931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8 号院 2 号楼 8 层 803
电 话：010-82781931 传 真：/
电子信箱：chentao@jrsoft.com.cn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针对陕西省档案局数字化建设三期项目档案科技管理公共服务系统建设（项目编号：ZBZB-2026-2877）项目的技术开发委托服务相关条款达成一致，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技术研究开发项目的服务要求如下：

1. 技术目标：

（一）应用系统概述

档案科技管理公共服务系统面向全省三级档案部门及项目研究人员使用。系统部署于政务外网区与政务互联网区各一套，后端兼容国产化运行环境（中标麒麟、银河麒麟等操作系统；东方通、金蝶等中间件；达梦、神州通用等数据库），前端适配主流浏览器。系统提供项目立项、项目验收、成果奖励、项目日常管理等全过程管理功能，以及人员库、投票管理、用户管理、成果共享、项目统计、通知公告、项目管理、公共服务等功能。通过建立完善的用户身份认证、权限控制、操作审计、漏洞防护、备份容灾等安全机制，确保系统与数据的机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同时，系统提供符合 Web Service 等主流标准的开放接口，支持与其他指定业务系统的安全数据交换。该系统的建设将实现全省档案科技项目从申报、评审、立项、验收到成果奖励的全流程线上管理，规范项目管理流程，提升管理效率与透明度，推动档案科技管理工作向信息化、规范化、高效化转型。

（二）需解决的主要业务问题

（1）项目管理流程繁琐与信息孤岛问题：针对传统档案科技项目管理中立项申报、初审、上报、审核、专家评审、投票、计划管理等环节依赖线下纸质流转，信息不共享、进度难追踪的现状，系统通过一体化线上流程，实现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打通各级档案部门、推荐单位、承担单位、研究人员之间的信息壁垒，确保项目数据顺畅流转与实时共享。

（2）专家抽取与评审公正性问题：以往专家选取可能存在利益关联、专业匹配度不足等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情况。系统建立专家人员库，实现智

能抽取规则（专家姓名与项目研究人员不同、所在单位与推荐单位及承担单位不同，每组专家类型至少一人），支持盲评、遮盖申报单位及人员信息，并记录投票数据防作弊，保障评审的公平、公正与科学性。

（3）验收与成果奖励管理不规范问题：项目验收形式（结题、会议验收、通讯验收）不统一，资料完整性校验缺失，成果奖励申报等级、投票规则不明确。系统规范验收流程，自动校验上传资料，支持专家在线审阅并给出明确结论（通过、有条件通过、不通过），自动生成证书；成果奖励实现申报、初审、投票（需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等级评定、证书生成全流程管控，提升规范性与效率。

（4）项目日常监管与协作困难问题：项目变更、延期、终止、中期评估等缺乏统一管理工具，进度不可视，团队协作不便。系统提供项目进度看板、在线任务分配与调整、文件共享等沟通协作工具，实现项目状态实时提醒与资源灵活调配，增强项目日常监管能力与团队协同效率。

（5）人员库与成果共享机制缺失问题：专家、研究人员信息分散，难以精准匹配项目需求；成果无法有效共享复用。系统建立动态维护的人员库（专业背景、研究方向、科研成果等）及成果共享平台（支持文档、图片、视频展示，权限控制与评价反馈），促进知识流通与人力资源优化配置。

（三） 需达到的主要目标

（1）实现档案科技项目全过程规范化线上管理：构建覆盖立项申报、审核、专家评审、投票、拟立项、计划管理，以及验收、成果奖励、日常管理等环节的一体化系统，实现项目信息全程电子化流转与留痕，确保项目管理规范、流程透明、数据可追溯，提升全省档案科技项目管理工作效率与服务质量。

（2）提升评审与决策的科学性与公平性：依托专家人员库和智能抽取规则，实现盲评、自动规避利益关联，保障评审公正；通过多种投票类型、实时记录与防作弊机制，确保评议结果可信；提供项目统计功能（多维度图表展示、自定义统计区间），为管理决策提供精准数据支撑，优化资源

配置。

(3) 强化系统兼容性与安全保障能力：全面兼容国产化运行环境（国产芯片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及主流浏览器，满足高并发（不低于 500 用户）、低延迟（交互类≤2 秒，查询类≤1 秒）、高可用（年度故障<8.76 小时）等性能要求；建立数据每日备份、RTO 小于 1 小时、RPO 数据零丢失的灾备机制，以及身份认证、权限控制、操作审计等安全机制，确保系统稳定、安全、可持续运行。

(4) 促进成果共享与协同创新：通过成果共享功能、在线交流社区、FAQ 模块及资源预约系统，实现项目成果、文档资料、技术经验的便捷分享与协作；提供公共服务平台，降低重复劳动，激发档案科技工作的创新活力，推动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

2. 技术条件：

(一) 服务地点：陕西省档案馆

(二)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15 日前完成项目初验，2026 年 11 月 15 日前完成项目终验。

(三) 质保期系统维护和支持：验收通过后提供为期不少于三年的免费质量保证期服务，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

3. 建设内容：本次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清单：

主要包括项目立项、项目验收、成果奖励、项目日常管理等全过程管理，以及人员库、投票、用户、成果共享、项目统计、通知公告、项目管理、公共服务功能。

(一) 项目立项功能

项目立项功能包括立项申报、项目初审、汇总上报、项目审核、分配项目、专家审核、专家投票、通过项目、计划管理等功能。

(1) 立项申报

项目创建人在计划规定时间内填写任务书、摘要，设置项目类型及是否为重点项目，并通过研究人员库添加合作人员并分配编辑权限。研究人员通过手机号与短信验证码登录系统查看项目信息，拥有编辑权限的人员

可对项目进行编辑，系统确保同一时间仅一人可编辑。编辑完成后提交至项目申报单位审核，申报单位填写审核意见后转交推荐单位审核。此外，系统需限制项目负责人最多同时担任两个在研项目，项目参与人员最多同时承担六个在研项目。

（2）项目初审

推荐单位审核项目任务书和项目内容摘要：若审核通过，上传推荐单位初审意见表（PDF版）；若审核不通过，可选择退回至申报单位修改或终止项目。

（3）汇总上报

推荐单位将通过初审的项目（包括项目任务书、项目内容摘要、推荐单位初审意见表）批量上报至陕西省档案局。

推荐单位可一键导出本单位的项目汇总表和项目材料。

（4）项目审核

陕西省档案局对上报的项目任务书、项目内容摘要及推荐单位初审意见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项目将加入上会评议项目库并自动生成不可变更的顺序号，审核不通过则退回推荐单位修改；档案局可对项目是否为重点、项目类型进行调整，同时系统需对项目名称及内容在项目库和成果库中进行查重校验。陕西省档案局可一键导出所有项目汇总表和项目材料，并可通过系统设置材料水印。

（5）分配项目

从上会评议项目所涉及的专家组类型中抽取专家，同时满足以下要求，系统需实现专家抽取功能，抽取规则为：①专家姓名与项目研究人员均不相同，②专家所在单位与推荐单位及承担单位均不相同；在满足上述两个条件的前提下抽取一名组长，组长须具备档案系列高级职称或相当级别；同时，每组涉及的专家类型至少保证一人。此外，系统需记录并展示研究人员所在单位信息。

陕西省档案局可自定义专家抽取方案。无法分配的项目突出显示，陕西省档案局可对任意项目调整项目类型。

（6）专家审核

专家通过电脑或电子化验收评审终端登录系统,查看本组项目任务书、项目内容摘要 PDF 版,可根据需要对任务书的申报单位及人员信息进行遮盖,实现盲评。填写评议意见。

（7）专家投票

评议委员会专家对所有上会项目进行投票,重点项目可设为推荐重点项目、推荐普通项目、不推荐立项,非重点项目可设为推荐立项、修改后立项、不推荐立项。

（8）拟立项项目

三分之二及以上推荐立项的项目为拟立项项目并可筛选(仅陕西省档案局可见)、可导出。拟立项项目经公示,由陕西省档案局确认后,列入年度陕西省档案科技项目计划库,并由系统按规则自动生成唯一的批准编号,计划库可一键反馈至推荐单位、承担单位、项目研究人员。

（9）计划管理

陕西省档案局可设置从项目研究人员开始填写计划任务书和项目内容摘要到推荐单位上报至陕西省档案局截止的时间(年月日)。

（二）项目验收功能

系统项目研究人员从参与的项目中选择需要验收的项目。项目研究人员继续选择项目验收类型:结题、会议验收、通讯验收 3 种形式。系统应支持用户上传项目验收所需的各类文档资料,如验收报告、测试数据、项目成果展示文件等,作为项目验收的依据。陕西省档案局收到推荐单位出具的验收申请函后,系统需自动校验所上传资料的完整性和合规性,确保验收流程的规范进行。若审核通过,分配验收项目给多个专家(从专家库中相同类型的专家组中调用三人,若该类型专家组人数不够,可从其他类型中调用专家,同时将专家信息自动填入验收证书相应位置);若审核不通过,可选择退回至推荐单位修改或结束。

分配到验收工作的专家通过电脑或电子化验收评审终端登录系统可审阅相关材料,系统允许专家组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估,并给出验收结论,包

括验收通过、有条件通过需整改、验收不通过等，同时详细记录验收意见和建议。若验收通过，专家组长填写《验收证书》的验收意见栏，提交陕西省档案局填写《验收证书》相关内容，同步将状态更新给权限人，系统按规则自动生成唯一的证书编号并自动调用项目信息生成项目验收证书，供印制实体证书使用；若有条件通过需整改或验收不通过，专家组长可退回陕西省档案局（同时附注专家意见），由陕西省档案局退回推荐单位修改或结束。系统自动调用专家库信息填写专家费、专家组名单、专家签名信息等。

用户可实时查看项目验收的进度和状态，包括待验收、验收中、已验收完成等，并能随时查阅历史验收记录和相关反馈。系统还须具备验收资料的归档与检索功能，便于后续对项目成果的查阅和利用，以及为类似项目提供经验参考。

（三）成果奖励功能

成果奖励模块主要是针对项目成果的全过程管理，包括成果申报、成果初审、汇总上报、成果审核、分配成果、专家审核、专家投票、获奖等级、计划管理功能。

（1）成果申报

系统支持人员选择申报等级、所属奖励范围，并填写任务来源、计划名称和编号。支持项目研究人员填写成果奖励推荐书和成果简表以及上传成果文件。

（2）成果初审

推荐单位审核成果奖励推荐书和成果简表：可修改申报等级、所属奖励范围。在系统里填写审核意见。

（3）汇总上报

推荐单位可将审核通过的项目成果批量报送至陕西省档案局。同时，将申请成功评奖的公函交换至陕西省档案局。

推荐单位可一键导出本单位的成果汇总表。

（4）成果审核

系统应该支持对上报的成果材料进行形式审查，若审核通过，将成果加入上会成果评审库，自动生成顺序号，顺序号一旦生成不会变更；若审核不通过，退回推荐单位修改。并能对申报等级、所属奖励范围进行修改。

支持可一键导出所有成果汇总表。

（5）分配成果

系统在分配成果时，从上会评审项目所涉及的专家组类型中抽取专家，抽取规则为：①专家姓名与项目研究人员均不相同，②专家所在单位与推荐单位及承担单位均不相同；在满足上述两个条件的前提下抽取一名组长，且涉及的专家组类型每组至少保证一人。对于无法自动分配成功的成果，系统予以突出显示，档案局可对任意成果进行调整。

（6）专家审核

专家登录系统，查看成果材料，填写评审意见。

（7）专家投票

评议委员会专家对所有上会成果进行投票，可设为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缓评、不评奖。

（8）获奖等级

投票通过获奖的成果，自动生成公示文件，经陕西省档案局确认后列入当年度陕西省档案局优秀科技成果库，并将结果反馈至推荐单位和承担单位。系统按规则自动生成唯一的成果奖励编号并自动调用成果信息生成成果奖励证书，供印制实体证书使用。

其中拟获奖成果必须获得到会评委三分之二（含）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9）计划管理

陕西省档案局可设置从项目研究人员填写成果奖励推荐书和成果简表到推荐单位上报至陕西省档案局的时间（年月日）。

（四）项目日常管理功能

项目日常管理功能应该涵盖项目状态提醒、项目变更、项目延期、项目终止、项目进展（包括中期评估）等。系统应提供直观的项目进度看板，实时展示各阶段项目完成情况，便于管理员及时掌握项目动态。同时，支

持在线任务分配与调整,管理员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灵活调配人员及资源,确保项目顺利推进。此外,系统还应内置高效的沟通协作工具,如文件共享等,促进项目团队成员间的信息交流与协作,提升项目管理效率。

(五) 人员库管理功能

人员库管理功能应具备专家人员库和研究人員库管理。专家库管理功能应具备专家信息的全面录入与存储能力,涵盖专家的专业领域、学术成就、工作经历、联系方式等关键信息,以便在项目评审、技术咨询等场景下快速匹配到合适的专家。同时,系统需支持专家信息的动态更新,确保专家库数据的准确性和时效性。此外,还应提供专家筛选与推荐功能,根据项目需求自动筛选符合条件的专家,并给出推荐理由,提高专家选择的效率和科学性。

研究人員库应包括研究人員的专业背景、研究方向、科研成果、参与项目情况以及个人技能特长等,以便在科研项目开展过程中,能够精准地挑选出合适的研究人員参与。同时,系统要支持研究人員信息的便捷查询与检索,管理员可以根据不同的条件,如专业领域、研究经验等快速定位到所需的研究人員。此外,还应具备研究人員信息的动态维护功能,当专家人員、研究人員的研究方向、成果等信息发生变化时,能够及时更新,保证研究人員库数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为科研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力的人员信息支持。

(六) 投票管理功能

投票管理功能应具备灵活多样的投票设置选项,例如可以设定投票的起止时间、投票类型(单选或多选)、参与投票的人员范围等。在投票过程中,要能够实时记录投票数据,包括每个选项的得票数、投票人员的身份信息,确保投票数据的完整性和可追溯性。同时,系统要提供直观清晰的投票结果展示界面,以图表或报表的形式呈现投票结果,方便管理人员快速了解投票情况并做出相应决策。此外,投票管理功能还应具备防作弊机制,如限制同一人员的重复投票、检测异常投票行为等,保障投票的公平公正。

（七）用户管理功能

用户管理功能主要对项目中所参与的组织机构以及人员信息的管理，同时，能够进行角色权限的管理，可根据用户角色，如省档案局、推荐单位、承担单位、项目研究人员等分配不同的系统操作权限，确保数据访问与操作的安全性。系统应支持权限的动态调整，当用户角色发生变更时，管理员可快速修改其权限配置，避免权限冗余或不足。同时，需提供权限审计日志，记录所有权限变更操作及执行人员信息，便于追溯与核查。此外，该功能还应集成多因素认证机制，如密码、短信验证码等，增强用户身份验证的可靠性，防止非法访问。

（八）成果共享功能

成果共享功能需支持多种形式的成果展示与分享，例如以文档、图片、视频等格式上传并展示项目成果，方便团队成员之间进行交流与学习。系统应提供便捷的分享渠道，允许用户将成果链接通过邮件、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送给相关人员，扩大成果的传播范围。同时，成果共享功能还应具备权限控制机制，确保只有授权人员才能访问和下载特定成果，保护项目知识产权和敏感信息。此外，系统可以设置成果评价与反馈模块，收集用户对共享成果的意见和建议，促进成果的持续改进和优化。

（九）项目统计功能

项目统计功能应具备全面且精准的数据收集能力，能够针对项目中的各类关键指标进行统计，涵盖项目进度、资源使用情况、任务完成数量及质量等多维度数据。通过直观的图表和报表形式呈现统计结果，如柱状图展示不同阶段的任务完成量对比，折线图呈现项目进度随时间的变化趋势，饼状图分析资源在不同环节的分配比例等，让项目管理者 and 团队成员能够迅速清晰地把握项目整体状况。同时，该功能支持自定义统计范围和时间区间，方便用户根据不同需求灵活获取特定时间段或特定项目模块的统计信息，为项目决策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持。

（十）通知公告功能

通知公告功能应具备及时、准确的信息发布能力，能够快速将项目相

关的通知、公告、新闻等内容传达给项目团队成员及相关利益方。支持多种发布渠道，如系统内消息推送、邮件通知、短信提醒等，确保信息能够及时触达目标人群。同时，该功能提供灵活的公告分类和标签设置，方便用户根据不同的主题和类型进行信息检索和筛选。此外，还应具备公告的存档和历史查询功能，便于用户随时回顾和查阅过往的公告信息，保障项目信息的完整性和可追溯性。

（十一）项目管理

该模块面向省级档案局及推荐单位、承担单位，提供科技项目全生命周期的监管与维护功能。支持按项目维度查看从立项申请、单位审核、专家抽取、上会评议到成果分配等各阶段产生的全过程文件及审核记录。系统提供模板工具，支持批量导入历史项目的文档信息，便于历史数据迁移。同时，档案局可对项目信息进行维护，并支持多条件检索与项目清单导出。

（十二）公共服务功能

公共服务功能旨在为项目团队成员及相关利益方提供全面且便捷的公共资源与服务。它应涵盖资料共享平台，方便团队成员上传、下载和共享项目相关的各类文档、资料，如项目计划书、技术文档、会议纪要等，促进知识的流通与协作。同时，提供在线交流社区，让成员能够就项目中的问题、想法进行实时讨论与交流，增强团队的沟通与互动。此外，该功能还需包含常见问题解答（FAQ）模块，整理和归纳项目过程中出现的常见问题及解决方案，帮助成员快速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还应具备资源预约系统，对于项目所需的公共设备、会议室等资源，成员可通过该系统进行在线预约，避免资源冲突，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4. 技术方法和路线： 主要技术方法和路线要求如下：

1. 系统开发应采用主流、稳定的技术体系，后端兼容国产化运行环境（中标麒麟、银河麒麟等操作系统；东方通、金蝶等中间件；达梦、神州通用等数据库），前端适配主流浏览器。

2. 提供符合 **Web Service** 等主流标准的开放接口，支持与其他指定业务系统的安全数据交换。

3. 建立完善的用户身份认证、权限控制、操作审计、漏洞防护、备份容灾等安全机制，确保系统与数据的机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符合要求的研究开发计划，甲方应在收到研究开发计划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书面确认。甲方逾期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该研究开发计划已通过审核。研究开发计划经甲方确认或视为确认后方可启动项目后续实施工作。研究开发计划至少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项目启动与需求细化计划：明确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项目启动会的安排；承诺编制详细的《需求规格说明书》并经甲方书面确认，作为后续开发与验收的基准。

2. 系统设计与开发计划：包括完成系统架构设计、数据库设计、界面原型设计，并提交《系统设计说明书》进行评审；明确采用分模块迭代开发模式，每个迭代周期完成相应功能的开发与内部单元测试。

3. 系统集成与测试计划：包括系统部署、数据初始化、各模块集成；全面系统测试（功能测试、性能测试、安全测试、兼容性测试）及用户测试（UAT）的安排，并承诺提交性能测试报告。

4. 培训、试运行与验收计划：包括针对不同角色的培训课程、操作手册、培训视频；项目初步验收、不少于 90 天的上线试运行、项目最终验收的时序安排，并承诺提交《项目初步验收报告》《项目最终验收报告》。

5. 运维与移交计划：承诺验收通过后提供三年的免费质量保证期服务及 7×24 小时技术支持；在质保期结束前完成所有源代码、技术文档及相关资产的移交。

6. 项目人员安排：明确项目负责人及核心成员的角色与职责。

第三条 乙方应按下列进度完成研究开发工作：

1.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15 日前完成项目初步验收，签署《项目初步验收报告》。

2. 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系统进入不少于 90 天的上线试运行期。

3. 试运行期满且系统运行稳定后，至 2026 年 11 月 15 日前完成项

目最终验收，签署《项目最终验收报告》。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乙方应于研究开发计划经甲方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所需的技术资料详细清单及要求，经甲方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2. 提供时间和方式：甲方应在接到乙方书面请求后，按附件约定的时间提供技术资料。若甲方无法按时提供，应提前书面通知乙方并重新商定提供时间，项目进度相应顺延。

3. 其他协作事项：

(1) 参与整个项目全过程，协助配合乙方做好需求调研、方案设计及现场等工作，对各项业务的需求报告及时确认，组织相关部门参加各阶段验收工作。

(2) 协调各业务部门配合乙方开展工作，保证乙方及时得到业务相关的技术资料、数据资料，提供业务咨询，并提供现场安装的条件与支持。

(3) 为乙方提供满足项目需求的工作场地。

(4) 配合乙方的培训工作，必要时在实施现场准备能够满足软件应用培训需求的专用培训场地，完成包括网络及硬件、系统软件等准备工作，以及投影、打印等相关条件。

(5) 按照工作计划进度，及时接受乙方的验收申请，组织或向有关部门申请验收工作。

(6) 按期支付合同开发费用。

4. 甲方提供乙方的技术资料按以下第 (1) 种方式处理：

(1) 退还甲方；

(2) 归乙方使用。

第五条 甲方按以下方式支付项目合同额：

1. 本合同技术开发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拾贰万陆仟元整 (¥726,000.00 元)。(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

2.合同报酬由甲方分期（一次、分期）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预付款：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0%，计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叁仟元整（¥363,000.00元）；

（2）终验款：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建设项目，在甲方指定环境安装部署，3个月试运行结束且通过终验后经甲方签字确认，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0%，计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叁仟元整（¥363,000.00元）；

（3）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供本合同技术开发服务总额5%的款项作为履约保证金，即对公转账的方式进行，计人民币（大写）：叁万陆仟叁佰元整（¥36,300.00元），质保期满后供应商提交申请经甲方审核无异议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若乙方未提供，则甲方有权拒付且不视为违约。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开户名：杰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中关村分行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38号院2号楼8层803

帐号：0200095609000059012

乙方应在每次收到相应款项时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正式发票并交付甲方。

甲方单位开票信息：

名称：陕西省档案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100004352019282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子午大道与学府大街十字东北角

电话：029-89230822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东大街支行

银行账户： 78600188000071603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双方共同理解并同意执行合同变更约定。

第七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1. 保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信息、经营信息等）：

（1）双方都有责任对对方提供的技术情报、资料数据及商业秘密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2）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合同及其相关附件内容。

（3）双方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项目中接触到的需要保密的情报和资料。

（4）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同意，不得为任何其他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从对方获得的信息（信息指报告、摘录、纪要、文件、计划、报表、复印件等）。

2. 涉密人员范围：

双方应对参与项目工作人员严格要求，不得将相关资料泄露给第三方。

3. 保密期限：

合同期间及合同终止后五年内。

4. 泄密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保密约定，需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应当另行赔偿。触犯法律的，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第八条 乙方应当按以下方式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

1.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面向全省范围内的各省级单位提供一套可集成的档案科技管理公共服务系统，并可向各地市档案馆推广复用。以及合同规定其他内容。

2.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时间及地点：项目验收合格后按甲方指定交付。

第九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及方法对乙方完成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验收。

1. 初步验收：该项目系统建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初验申请，需配合甲方保障该项目通过初验；初验合格后方可进入试运行；初验不合格的，乙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初验。

2. 最终验收：试运行期限为三个月，期间乙方保障系统运行稳定、无重大故障，期满后乙方应完成试运行期间发现问题的整改，并配合甲方完成终验；终验不合格的，乙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终验，逾期未完成整改的按照乙方逾期交付承担违约责任。

3. 其他验收：终验完成后乙方应配合甲方，保障该项目通过专项验收、竣工验收。

4. 验收依据：

(1) 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

(2) 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5. 验收程序：

本项目达到验收条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甲方收到验收申请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组织或向有关部门申请验收工作。

第十条 双方确定，双方原固有的知识产权仍归原所有方所有，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全部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全部归属甲方；乙方承诺其开发交付的本项目成果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利，如因本项目成果侵害第三方权利引发纠纷，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十一条 乙方不得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之前，自行将研究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人。

第十二条 双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研究开发人员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乙方应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后，根据合同约定的要求，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研究开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所有培训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 技术指导和培训内容：为保证项目能够按照设计要求顺利实施，以及后续安全稳定运行，乙方必须为相关业务部门安排人员培训，人员包括系统管理人员、各级领导、操作人员等，培训的主要内容是对该系统的使用及系统的基本维护、常见问题及解决办法等问题，并提供实践性的操作，旨在使各类用户熟悉系统设计思路，掌握系统操作和维护方法等。乙方需在试运行开始前提交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教材、操作手册和培训视频在内的全套培训方案，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执行。培训完成后，须由参训人员签署《培训认可书》作为培训合格的依据，否则视为乙方未完成该项工作。

2. 地点和方式：甲方指定的地点提供现场培训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项目停滞、延误或失败的，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故逾期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甲方按照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2. 因甲方单方面原因造成合同终止或解除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如乙方逾期交付，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逾期交付违约金，且系统质保期限对应顺延，逾期超过 30 天的，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同时，乙方需按照合同总价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 如乙方提供的系统与服务未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服务要求，或乙方存在其他违约，乙方须按照每次 1% 合同总价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发生 3 次，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

费用（已支付的乙方须全部退还甲方），同时乙方须按照合同总价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因乙方原因导致在约定的时间内不能完成合同约定的计划，应提前做好书面解释，经甲方认可，工期做适当顺延；若甲方不能认可的，乙方应承担责任。

4. 乙方所交的服务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条件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同意利用的，应根据服务成果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非乙方原因（除不可抗力外）造成合同终止或解除的，同意按双方确认的已完成进度，结算对应合同款项。

5.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研究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人或交第三人使用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6. 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的违约金，若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乙方还应当就不足部分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等为维护权利的合理支出。

第十五条 双方确定，甲方有权利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利归属，由甲方享有。

乙方有权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研究开发工作后，利用该项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方所有。

第十六条 所有围绕本项目的甲方招标文件、配套说明要求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及双方确认的《需求规格说明书》都是本合同的有效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上述文件内容与本合同正文约定不一致时，以对甲方最为有利的约定为准。

第十七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侯小健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陈涛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及时协调解决项目进展所产生的问题；

2.协调项目人员的工作及其他相关内容。

双方任意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八条 其他约定要求：

1. 该项目系统软件著作权归甲方单位所有。

2. 乙方需配合甲方保障数字化三期建设总项目中工程监理、第三方审计、第三方软件测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其他子项目的顺利实施与验收。

3. 项目完成后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系统源代码及相关配置文件。

4. 乙方需按甲方要求整理移交项目档案资料。

5. 项目竣工验收后质保期为三年，乙方需保障系统稳定运行，功能正常，满足用户需要。

第十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二十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2 种方式处理：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一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书面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项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

2. 本项目双方另行签署的补充协议。

第二十二条 合同正本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 陕西省档案馆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王斌 (签名)

2026年 6月 12日



乙方： 杰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唐子子 (签名)

2026年 6月 12日